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增持股份

本公告乃由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已獲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江裕」)告知，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以約港幣6,400,000元之總代價自Kent C. McCarthy先生(「McCarthy先生」)擁有的一間公司收購合共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轉讓」)。

緊隨上述轉讓完成後，McCarthy先生於合共62,29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98%，並不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此外，緊隨上述轉讓完成後，江裕於合共402,315,53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於本公司之持股量由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之63.82%增加至約64.46%。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